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建築物空間使用分配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

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0 年 8 月 12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0 分

地點：體育館暨學生活動中心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主席：邱副校長采新

紀錄：蕭世君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請各位委員百忙之中來開會，主要是有二個案子提出空間使用申請，所以按照辦法開會協商，以後各位要使用空間，除了簽呈以外還要填寫申請單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今年 4 月份普查本校現有空間使用情形，因資料甚多，將使用情形表及平面圖影印一份供大家傳閱。

主席補充：會後將各單位所屬空間資料影印分送，請各單位將所屬空間使用頻率填寫交保管組彙整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討論事項(一)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為共同教育委員會辦公室設置，有關空間場所協調撥用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共同教育委員會 110.08.03 建築物空間使用申請表辦理。
- 二、共教會於 107 年 8 月成立，成立至今無固定辦公場所及業務上相關使用空間，為利行政運作順利，申請教學大樓相關空間以為因應。
- 三、申請所需空間：
E312-1 創意多功能教室移作共教會辦公室使用。
E309 教室調整為創意多功能教室暨共教會會議室使用。
E302 教室經與食科系協調此教室移撥通識中心統一控管調配。
- 四、E302 教室之移撥及 E309 教室空間使用之調整及 E309 教室桌椅及講台移置清空事宜，請教務處、總務處協助辦理(共同教育委員會 110.08.03 簽會教務處、總務處辦理在案)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E213 教室經與教務處協調，移撥作為基礎教育中心教師研究室使用，教室桌椅及講台移置清空事宜，仍請教務處、總務處協助辦理。

討論事項(二)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學務處申請將圖資大樓地下室變更為體適能中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學務處 110.08.05 建築物空間使用申請表辦理。
- 二、圖資大樓地下室原為閱覽室，因久未使用，目前堆放雜物，學務處申請該空間改為體適能中心加以利用，以提升運動風氣，並聯合本縣中小學培訓運動人

才。

決議:照案通過

- 附帶決議：1. 學生使用體適能中心所可能衍生的噪音問題，請學務處留意並改善。
2. 學生進出體適能中心的通道不經過圖書館大門，以免干擾圖書館讀者。
3. 圖書館目前藏書空間不足，地下室為密集式書庫的預訂地點，未來請

學

務處覓得其他場地後，將地下室空間歸還圖書館使用。

五、臨時動議:無

伍.散會:是日上午10時25分

擬:奉核後 e-mail 給各與會人員